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李文兴	身体原因	李其
独立董事	吕先镛	工作安排	饶洁
董事	王刚	工作安排	张玲燕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陈达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远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曹树珍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涉及的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以及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其他

无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4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2
第九节	财务报告	23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公司、公司	指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华西药业	指	西藏华西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康哲药业	指	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
康哲医药	指	深圳市康哲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天津康哲	指	天津康哲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新凤凰城	指	北京新凤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15年1月1日-6月30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法定流通货币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西藏药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	TIBET RHODIOLA PHARMACEUTICAL HOLDING CO.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IBET PHARM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达彬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岚	温莉莉
联系地址	拉萨市八一路八一国际广场A栋5楼	拉萨市八一路八一国际广场A栋5楼
电话	0891-6835752/028-86653915	0891-6835752/028-86653915
传真	0891-6837749/028-86660740	0891-6837749/028-86660740
电子信箱	zqb@xzyy.cn	zqb@xzyy.cn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西藏拉萨市北京中路9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50000
公司办公地址	拉萨市八一路八一国际广场A栋5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50000
公司网址	www.xzyy.cn
电子信箱	master@xzyy.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详见本公司于2015年4月9日、2015年4月24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	------------------------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秘办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西藏药业	600211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注册信息未发生变更。

七、 其他有关资料

1、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了法定代表人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现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陈达彬先生。

（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9 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2、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范围发生了变更。

（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15,495,223.20	763,199,477.64	1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13,789.53	20,537,421.45	18.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196,320.57	20,326,959.16	1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19,602.23	-156,008,389.71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1,723,185.77	404,353,467.81	4.30
总资产	981,229,126.46	1,046,443,662.78	-6.2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8	0.141	18.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8	0.141	18.87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66	0.140	19.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1	5.21	增加 0.7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6	5.15	增加 0.71个百分点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09.5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3,543.6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39,248.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00,00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256.92	
所得税影响额	139,039.97	

合计	217,468.96	
----	------------	--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1,549.52 万元，同比增长 19.95%；净利润 2,399.51 万元，同比增长 28.57%，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441.38 万元，同比增长 18.87%。

2015 年上半年主要工作：

1、GMP/GSP 改造工作：公司按照国家新版 GMP 的要求，克服困难，积极推动公司下属子公司的 GMP 改造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诺迪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和四川诺迪康威光制药有限公司已顺利通过了新版 GMP 认证；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决定吸收合并下属全资子公司西藏康达药业有限公司，截止本报告期末，相关手续仍在办理之中，GMP 改造工作也正在按计划实施；西藏诺迪康医药有限公司的 GSP 证书有效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的 GSP 改造工作正在按计划推进中，预计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取得 GSP 证书，在此期间对公司正常开展经营活动没有影响。

2、研发和项目申报：完成了红景天人工栽培技术、参数指标的试验和积累；成功报送了国家重大新药创制“国家 I 类新药注射用红景天苷临床前研究”项目验收资料。

3、为了控制日常经济活动，经各部门及分子公司的沟通与协调，公司顺利完成了 2015 年全年预算编制工作。预算编制工作的完成，有利于公司奋斗目标的具体化、业绩考核和激励机制的实施。

4、为适应企业经营战略、目标的变化，公司对内部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完善；为促进公司整体业绩持续提升，有效激励员工提升绩效与业务水平，公司正在不断完善绩效考核实施办法。

5、近年来，公司自有产品的销售出现下滑趋势，公司通过充分考虑，严格履行决策程序，决定充分利用大股东深圳康哲在药品销售上的优势，和深圳康哲达成了关于诺迪康的关联交易协议，拉动公司自有产品的销售。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15,495,223.20	763,199,477.64	19.95
营业成本	713,744,881.92	610,456,463.36	16.92
销售费用	141,208,287.40	105,568,380.39	33.76
管理费用	22,919,241.22	17,260,628.98	32.78
财务费用	194,214.34	1,147,884.85	-8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19,602.23	-156,008,389.71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97,904.80	-14,402,387.7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32,339.15	17,579,282.69	-202.58
研发支出	2,200,136.09	1,409,245.51	56.12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6802.80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26264.36万元;二是本期收到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诺迪康胶囊总经销保证金3000万元;三是本期购买商品较上年同期增加12549.49万元;四是本期支付的税金增加952.31万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支出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859.55万元,主要原因为子公司成都厂及威光厂GMP工程改造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支出1000万元影响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3561.16万元,主要原因为本期支付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债务诚意金3000万元影响所致。

4、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支出220万元,其中费用化支出金额为215万元,资本化支出5万元。费用化支出主要是公司技术中心研发费用及红景天种植基地试验费用。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利润表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金额	增长比例%
营业税金及附加	4,837,103.99	3,460,901.09	1,376,202.90	39.76
销售费用	141,208,287.40	105,568,380.39	35,639,907.01	33.76
管理费用	22,919,241.22	17,260,628.98	5,658,612.24	32.78
财务费用	194,214.34	1,147,884.85	-953,670.51	-83.08
资产减值损失	429,489.51	1,921,539.45	-1,492,049.94	-77.65
投资收益	712,507.60	-850,138.44	1,562,646.04	不适用
营业外支出	1,584,075.01	95,372.77	1,488,702.24	1,560.93
所得税费用	7,569,088.07	4,095,400.97	3,473,687.10	84.82
净利润	23,995,110.26	18,662,580.94	5,332,529.32	28.57

1、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37.62万元,增长39.76%,主要原因系本期销售收入所影响。

2、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3564万元,增长33.76%,主要原因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导致销售费

用增加所影响。

3、管理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565.86 万元，增长 32.78%，主要原因系本期工资较上期增加 226 万以及折旧费、费用性税金等增加所影响。

4、财务费用本期较上期减少 95.37 万元，下降 83.08%，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公司银行存款平均余额增加且将更多闲置资金在银行做结构性存款，增加了利息收入；二是 2015 年 3 月 28 日支付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诚意金 3000 万元转为本金偿还，减少了借款利息。

5、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减少 149.20 万元，下降 77.65%，主要原因系本期计提坏账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 59 万元，存货跌价损失计提比上年同期减少 90 万元所影响。

6、投资收益本期较上期增加 156.2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高新锦泓科技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现金分红款 140 万元，而上年该公司的分红款在 2014 年下半年 7 月收到，因收款时间差异影响所致。

7、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347.37 万元，增长 84.82%，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利润增加；二是本期公司及子公司医药公司和康达公司所得税费用执行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藏政（2014）51 号、西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西藏自治区财政厅藏国税发（2014）124 号文件规定，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暂免征收西藏自治区内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本期享受税收优惠后税率的变化，影响递延所得税增加。

8、净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533.25 万元，增长 28.57%，主要原因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以及上述因素变动共同影响。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其进展情况详见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系列公告。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不断推动内控规范建设，公司管理工作的改进（包括全面预算管理、绩效管理和进程管理等）、下属控股子公司 GMP/GSP 改造工作均在按计划进行中。

(4) 其他

无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医药行业	910,642,185.32	712,857,220.42	21.72	19.56	16.94	增加 1.75 个百分点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自有产品销售	243,730,289.85	63,917,377.76	73.78	44.91	119.75	增加 -8.93 个百分点
药品批发及其他	666,911,895.47	648,939,842.66	2.69	12.37	11.79	增加 0.51 个百分点

本期自有产品销售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44.91%，主要是本期新活素及注射用丙戊酸钠销售收入增加影响所致；自有产品销售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加 119.75%，主要是因为本期注射用丙戊酸钠生产成本增加，导致该产品本期毛利率由上年同期的 19.58% 下降为 5.42%，减少 14.16 个百分点影响所致。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按剂型分类	本年收入	本年成本	本年毛利率 (%)	上年同期收入	上年同期成本	上年同期毛利率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口服剂	44,493,572.70	10,800,323.93	75.73	46,342,597.27	9,499,088.21	79.50	增加-3.78 个百分点
注射剂	179,190,041.51	47,942,120.52	73.25	103,726,892.40	15,401,556.12	85.15	增加-11.91 个百分点
外用涂膜剂	20,046,675.64	5,174,993.31	74.19	18,677,568.43	4,724,100.59	74.71	增加-0.52 个百分点
合计	243,730,289.85	63,917,377.76	73.78	168,747,058.10	29,624,744.92	82.44	增加-8.67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北京地区	2,493,428.28	83.84
上海地区	2,727,778.46	-76.14
广东地区	145,925,517.44	532.67
川渝地区	634,833,521.92	10.66
其他地区	124,661,939.22	-18.07
合计	910,642,185.32	19.56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自 2015 年 2 月 2 日起，公司产品诺迪康胶囊由区域性经销变更为由深圳康哲药业有限公司全国总经销，故本期分地区统计销售收入变动较大。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在于产品优势，其中：

1、新活素是国内独家生产的生物制剂类国家一类新药，公司已申请了发明专利并获得授权，该产品能迅速改善心衰症状，有效阻止心脏重塑，降低死亡率，近年来销量不断增长。

2、诺迪康胶囊是我公司独家产品，属于国家级新药，能够全面改善机体缺血缺氧状态，迅速缓解头昏、胸闷、气短等症状，已入选 2012《国家基本药物目录》。

3、雪山金罗汉止痛涂膜剂是国家级新药，国际最新剂型，国内独家。能快速消肿、止痛，且剂型先进，不会导致皮肤过敏。

4、此外，公司还拥有十味蒂达胶囊、小儿双清颗粒等优秀品种。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本公司于 2011 年与其他投资人共同发起设立天府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成本 1,000 万元，投资比例 9.09%，2014 年 12 月天府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在引进新投资者后，公司的持股比例变为 7.98%，由于本公司派出一名董事，对被投资单位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本期按权益法核算确认投资收益-776,936.84 元。

2、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四川本草药业业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7 月投资渠县新太医药有限公司，投资成本 25 万元，投资比例 25%，本期渠县新太医药有限公司经营亏损，净资产为负数，所以按权益法核算账面价值调整至零。

3、本公司于 2010 年与其他投资人共同发起设立成都高新锦泓科技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成本 2,000 万元，投资比例为 6.67%，无重大影响，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按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成都高新锦泓科技小额贷款	20,000,000	6.67	6.67	24,110,903.98	1,400,000	-198,885.49	可供出售金融	参与发起设立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有限责任 公司							资产	
天府商品 交易所 有限公司	10,000,000	7.98	7.98	9,157,289.47	-776,936.84	-5,583,930.57	长期 股权 投资	参与 发起 设立
合计	30,000,000	/	/	33,268,193.45	623,063.16	-5,782,816.06	/	/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无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	西藏诺迪康医药有限公司	成都诺迪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所处行业	商业药品批发	医药制造业
注册资本	44,000,000.00	80,000,000.00
总资产	109,807,170.73	192,799,041.68
净资产	950,757.41	114,517,769.50
营业收入	191,107,859.48	92,056,469.32
营业利润	-2,793,098.27	4,579,032.34
净利润	-4,844,081.48	3,484,265.61
净利润影响比例	-20.19	14.52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成都厂、威光厂 GMP 改造	4,400.00	2014 年已完工, 支付尾款	295.92	3,915.52
医药公司 GSP 改造及拉萨厂 GMP 改造	850.00	正在进行	305.18	375.18
产能扩大增加自动生产线	600.00	正在进行	157.86	157.86
合计	5,850.00		758.96	4,448.56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实施了利润分配，不存在调整情况。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三、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诉讼、仲裁或媒体普遍质疑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我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康昂东路支行借款纠纷一案，申请执行人已变更为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双方已于 2015 年 3 月 24 日签署了《关于国资公司与西藏药业协商处理债权债务事宜的备忘录》。本公司已按照约定支付了国资公司 3000 万元诚意金，国资公司亦致函西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执行局，暂缓启动相关查封资产的拍卖程序。</p> <p>2015 年 7 月 21 日，本公司收到了西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2014）藏法执裁字第 1-2 号《执行裁定书》和第 1-3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如下：冻结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市康昂东路支行的存款账户，冻结金额分别为 6000 万元，冻结期限为一年。</p> <p>2015 年 8 月 11 日，本公司与国资公司签署了《执行和解协议书》，由本公司偿还国资公司本金 2000 万元，本公司及国资公司共同向西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执行局申请终结本案的本次执行。双方约定，在 2016 年 10 月 31 日前继续协商并偿还完毕。</p>	<p>详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2015 年 7 月 23 日、2015 年 8 月 12 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无

(四) 其他说明

无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1、经公司 2015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 2015 年 2 月 2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对全资子公司西藏康达药业有限公司进行吸收合并。截止目前，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p> <p>2、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15 年 5 月 22 日起停牌。后经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 2015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出售持有的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此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借壳上市。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披露了重大资产出售等相关方案，公司股票已复牌。</p>	<p>1、详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2015 年 1 月 22 日、2015 年 2 月 3 日和 2015 年 2 月 6 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p> <p>2、详见本公司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系列相关公告。</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1) 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与深圳康哲于 2014 年 5 月 8 日签订了《新活素独家代理总经销协议》，授权深圳康哲作为我公司产品新活素的全国总代理经销商，负责新活素在全国的销售；同时我公司委托我公司控股子公司西藏诺迪康医药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95% 的股份），与受深圳康哲委托的推广商——常德康哲医药有限公司签订了《推广服务协议》，推广产品新活素。2015 年，公司将继续与深圳康哲合作新活素的代理事宜。</p>	<p>详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p>
<p>(2) 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与深圳康哲于 2015 年 2 月 2 日签订了《诺迪康独家代理总经销协议》，授权深圳康哲作为我公司产品诺迪康的全国总代理经销商，负责诺迪康在全国的销售；同时我公司委托我公司控股子公司西藏诺迪康医药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95% 的股份），与受深圳康哲委托的推广商——常德康哲医药有限公司签订了《推广服务协议》，推广产品诺迪康。</p>	<p>详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2015 年 1 月 22 日、2015 年 2 月 3 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p>
<p>(3) 为了支持西藏经济发展和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双方协商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对上述《推广服务协议》中的推广方进行变更。此事项尚需得到股东大会批准。</p>	<p>详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9 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无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无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	本公司承诺自公告之日（2014 年 10 月 9 日）起 6 个月内不再商议、讨论本公司拟转让本公司持有的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本草堂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 51%的股份）	2014 年 10 月 9 日 -2015 年 4 月 10 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大股东	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西藏华西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在 2015 年年内不减持所持西藏药业公司股份	2015 年 7 月 9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聘任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5 年财务报告和内控报告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无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治理与相关规定不存在差异。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1、报告期内，公司已选举郭远东先生、张玲燕女士、王刚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选举陈达彬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选举周裕程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任期同本届董事会，并调整了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人员。

（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9日、2015年4月9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2、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决定吸收合并下属全资子公司西藏康达药业有限公司。截止本报告期末，相关手续还在办理之中。

（详见公司于2015年2月3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3、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就新活素和诺迪康的销售推广与关联股东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常德康哲医药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相关独家代理总经销协议和推广服务协议，并按照相关规定对上述产品在2015年的销售进行了预计。

（详见公司于2014年5月9日、2015年2月3日、2015年3月26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4、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诺迪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和四川诺迪康威光制药有限公司已顺利通过了新版GMP认证。

（详见公司于2015年3月13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5、报告期内，北京新凤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因减持，目前已不是本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

（详见公司于2015年5月20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6、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关于对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报的事后审核意见函》（上证公函【2015】0497 号）的要求，就 2014 年年报事后审核意见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回复并公告。

（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11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7、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5月22日起停牌。后经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于2015年6月5日、2015年7月4日分别发布了《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停牌期间公司按照规定发布了进展公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2015年7月29日发布了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等相关公告。目前，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的审核意见函》（上证公函[2015]0614号），对上述报告等相关文件进行了修订和补充说明，公司股票已复牌。

（详见公司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重大资产重组系列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无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无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95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西藏华西药业集	0	31,480,000	21.62	31,480,000	冻结	31,480,000	境内非国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团有限公司					质押	14,000,000	有法人
深圳市康哲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0	29,754,419	20.4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北京新凤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62,399	6,097,601	4.1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	0	5,506,207	3.7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	3,500,000	2.40	0	无	0	未知
天津康哲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	3,483,208	2.39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1号	+2,894,578	3,174,568	2.18	0	无	0	未知
西藏自治区生产力促进中心	0	2,112,000	1.45	0	无	0	国有法人
西藏源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091,390	1.44	0	无	0	未知
中国银行—嘉实服务增值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1,047,924	1,743,757	1.20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深圳市康哲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9,754,419	人民币普通股	29,754,419				
北京新凤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97,601	人民币普通股	6,097,601				
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	5,506,207	人民币普通股	5,506,207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				
天津康哲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483,208	人民币普通股	3,483,208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赢1号	3,174,568	人民币普通股	3,174,568				
西藏自治区生产力促进中心	2,1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12,000				
西藏源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91,390	人民币普通股	2,091,390				
中国银行—嘉实服务增值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1,743,757	人民币普通股	1,743,757				
西藏生物资源研究中心	1,4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深圳市康哲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天津康哲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西藏华西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31,480,000	2015年9月11日	31,480,000	按照股改限售股的相关规定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变更日期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陈达彬	董事长	选举	原董事长辞职
周裕程	副董事长	选举	原副董事长辞职
郭远东	董事	选举	增补
张玲燕	董事	选举	增补
王刚	董事	选举	增补
陈曦	常务副总经理	离任	辞职
曾兆辉	副总经理	离任	辞职

三、其他说明

无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63,723,855.21	300,231,444.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1,230,495.59	32,418,330.32
应收账款	七、5	148,027,423.47	124,684,908.26
预付款项	七、6	41,451,936.97	34,143,956.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9,794,874.21	13,599,076.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56,385,786.21	305,482,910.5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2	2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750,614,371.66	810,560,626.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3	24,110,903.98	24,124,169.6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6	9,157,289.47	9,934,226.31
投资性房地产	七、17	41,554,815.47	42,363,297.35
固定资产	七、18	104,288,090.83	108,805,523.17
在建工程	七、19	3,771,700.1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4	22,963,444.40	23,245,951.74
开发支出	七、25	10,536,623.99	10,486,455.54
商誉	七、26	9,172,566.69	9,172,566.69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8	5,059,319.78	7,750,845.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0,614,754.80	235,883,035.96
资产总计		981,229,126.46	1,046,443,662.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9	104,768,908.40	134,768,908.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2	76,248,000.00	129,981,649.00
应付账款	七、33	114,083,053.05	96,553,063.64
预收款项	七、34	8,322,453.66	79,941,061.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5	6,787,476.98	7,909,235.33
应交税费	七、36	24,320,346.92	10,072,756.17
应付利息	七、37	38,425,993.62	37,118,176.2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39	150,357,089.99	108,993,736.1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3,313,322.62	605,338,586.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七、47	6,000,000.00	6,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49	20,411,269.16	20,302,935.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8	369,981.36	618,625.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781,250.52	26,921,561.25
负债合计		550,094,573.14	632,260,148.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0	145,589,000.00	145,589,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2	216,668,491.44	216,668,491.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4	3,740,922.62	3,505,544.1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6	29,951,541.66	29,951,541.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57	25,773,230.05	8,638,890.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1,723,185.77	404,353,467.81
少数股东权益		9,411,367.55	9,830,046.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1,134,553.32	414,183,514.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1,229,126.46	1,046,443,662.78

法定代表人：陈达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远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树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3,712,384.94	54,989,917.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335,978.90	252,735.10
预付款项		193,650.00	165,208.00
应收利息		546,0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97,581,014.29	237,167,973.92
存货		30,477,982.06	29,993,710.7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42,847,010.19	322,569,545.1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110,903.98	24,124,169.6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54,922,830.81	255,699,767.65
投资性房地产		33,761,334.01	34,418,460.37
固定资产		23,606,962.25	24,299,703.70
在建工程		1,765,799.4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801,110.30	16,976,246.20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5,870.32	1,683,746.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5,974,811.15	357,202,094.10
资产总计		698,821,821.34	679,771,639.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4,768,908.40	94,768,908.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51,430.64	1,466,972.33
预收款项		700.00	7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035,400.83	2,537,291.44
应交税费		8,222,210.15	9,726,936.35
应付利息		38,319,634.66	36,877,888.1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0,880,525.37	30,390,992.4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5,278,810.05	175,769,689.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6,000,000.00	6,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115,435.80	15,302,935.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9,981.36	618,625.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485,417.16	21,921,561.25
负债合计		196,764,227.21	197,691,250.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5,589,000.00	145,589,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5,523,162.90	215,523,162.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740,922.62	3,505,544.1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379,391.14	27,379,391.14
未分配利润		109,825,117.47	90,083,290.66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2,057,594.13	482,080,388.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98,821,821.34	679,771,639.24

法定代表人：陈达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远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树珍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915,495,223.20	763,199,477.64
其中：营业收入	七、58	915,495,223.20	763,199,477.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83,333,218.38	739,815,798.12
其中：营业成本	七、58	713,744,881.92	610,456,463.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59	4,837,103.99	3,460,901.09
销售费用	七、60	141,208,287.40	105,568,380.39
管理费用	七、61	22,919,241.22	17,260,628.98
财务费用	七、62	194,214.34	1,147,884.85
资产减值损失	七、63	429,489.51	1,921,539.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5	712,507.60	-850,138.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76,936.84	-850,138.4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874,512.42	22,533,541.08
加：营业外收入	七、66	273,760.92	319,813.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6,597.33	20,546.60
减：营业外支出	七、67	1,584,075.01	95,372.7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1,206.90	53,826.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564,198.33	22,757,981.91
减：所得税费用	七、68	7,569,088.07	4,095,400.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995,110.26	18,662,580.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413,789.53	20,537,421.45
少数股东损益		-418,679.27	-1,874,840.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69	235,378.43	-32,991.7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5,378.43	-32,991.7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5,378.43	-32,991.77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5,378.43	-32,991.77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230,488.69	18,629,589.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649,167.96	20,504,429.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8,679.27	-1,874,840.5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168	0.14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八、2	0.168	0.141

法定代表人：陈达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远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树珍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51,123,623.10	41,620,039.65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9,728,874.95	12,394,071.86
营业税金及附加		934,988.99	869,561.31
销售费用		249,172.47	125,015.01
管理费用		12,126,612.18	5,825,677.67
财务费用		-3,501,761.55	-2,171,451.54
资产减值损失		-43,655.38	-581,270.6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712,507.60	-739,329.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76,936.84	-739,329.1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341,899.04	24,419,106.85
加：营业外收入		189,000.01	187,867.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569,221.74	1,596.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644.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961,677.31	24,605,377.59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减：所得税费用		3,940,400.50	3,704,132.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021,276.81	20,901,245.1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5,378.43	-32,991.7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5,378.43	-32,991.77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5,378.43	-32,991.77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256,655.24	20,868,253.4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6	0.14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6	0.144

法定代表人：陈达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远东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树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2,125,912.78	749,482,319.8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0（1）	47,400,202.69	13,587,883.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9,526,115.47	763,070,202.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1,838,769.77	696,343,874.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026,386.53	26,753,009.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923,494.73	35,400,346.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0(2)	153,717,862.21	160,581,361.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7,506,513.24	919,078,59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19,602.23	-156,008,389.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89,444.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100.00	125,30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4,544.44	125,309.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22,449.24	14,527,696.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0(3)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22,449.24	14,527,696.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97,904.80	-14,402,387.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0(4)	20,335,695.23	22,010,601.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335,695.23	42,010,601.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368,034.38	6,115,823.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0(5)		8,315,495.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368,034.38	24,431,318.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32,339.15	17,579,282.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28.41	-3,416.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09,413.31	-152,834,911.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7,083,268.52	421,625,046.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073,855.21	268,790,135.65

法定代表人：陈达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远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树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504,278.10	48,642,737.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79,788.70	6,873,477.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584,066.80	55,516,214.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72,170.63	6,891,126.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37,167.23	4,811,385.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20,553.59	12,609,369.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97,393.17	134,637,568.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27,284.62	158,949,45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56,782.18	-103,433,235.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89,444.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9,444.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45,537.48	207,205.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45,537.48	207,205.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56,093.04	-207,205.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79,450.00	5,228,94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79,450.00	5,228,94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279,450.00	-5,228,94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28.41	-3,416.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722,467.55	-108,872,797.7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989,917.39	147,811,199.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712,384.94	38,938,401.89

法定代表人: 陈达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郭远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 曹树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589,000.00				216,668,491.44		3,505,544.19		29,951,541.66		8,638,890.52	9,830,046.82	414,183,514.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589,000.00				216,668,491.44		3,505,544.19		29,951,541.66		8,638,890.52	9,830,046.82	414,183,514.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5,378.43				17,134,339.53	-418,679.27	16,951,038.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5,378.43				24,413,789.53	-418,679.27	24,230,488.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279,450.00		-7,279,4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79,450.00		-7,279,45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589,000.00				216,668,491.44		3,740,922.62		29,951,541.66		25,773,230.05	9,411,367.55	431,134,553.32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589,000.00				216,668,491.44		2,779,800.61		26,516,779.08		-170,877.68	10,600,997.93	401,984,191.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589,000.00				216,668,491.44		2,779,800.61		26,516,779.08		-170,877.68	10,600,997.93	401,984,191.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991.77				11,802,081.45	-1,874,840.51	9,894,249.17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991.77				20,537,421.45	-1,874,840.51	18,629,589.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735,340.00		-8,735,34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735,340.00		-8,735,34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589,000.00				216,668,491.44		2,746,808.84		26,516,779.08		11,631,203.77	8,726,157.42	411,878,440.55

法定代表人：陈达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远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树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589,000.00				215,523,162.90		3,505,544.19		27,379,391.14	90,083,290.66	482,080,388.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589,000.00				215,523,162.90		3,505,544.19		27,379,391.14	90,083,290.66	482,080,388.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35,378.43			19,741,826.81	19,977,205.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5,378.43			27,021,276.81	27,256,655.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279,450.00	-7,279,45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79,450.00	-7,279,45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589,000.00				215,523,162.90		3,740,922.62		27,379,391.14	109,825,117.47	502,057,594.13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5,589,000.00				215,523,162.90		2,779,800.61		24,053,894.31	68,889,159.18	456,835,017.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5,589,000.00				215,523,162.90		2,779,800.61		24,053,894.31	68,889,159.18	456,835,017.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2,991.77			12,165,905.17	12,132,913.4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2,991.77			20,901,245.17	20,868,253.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735,340.00	-8,735,34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735,340.00	-8,735,34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5,589,000.00				215,523,162.90		2,746,808.84		24,053,894.31	81,055,064.35	468,967,930.40

法定代表人：陈达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远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树珍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1、基本情况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9年7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上市后公司总股本为12,260万股。经过2007年9月和2010年7月两次转增,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4,558.90万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11,410.9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8.38%;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3,148.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62%。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14,558.90万元,注册地及总部地址位于西藏拉萨市北京中路93号。营业执照注册号540000100003710。法定代表人:陈达彬。公司业务性质为医药制造及药品批发。主要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诺迪康胶囊(颗粒、口服液)、雪山金罗汉止痛涂膜剂、十味蒂达胶囊、小儿双清颗粒、新活素及生物制品等本公司生产的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进出口贸易(进口:医疗器械、保健用品、化妆品。出口:中成药、藏药、原料药、药材、保健食品、食品);国内药品的批发与零售;房地产开发等。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年度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编制范围的公司共有7家,分别为:西藏诺迪康医药有限公司、西藏康达药业有限公司、四川诺迪康威光制药有限公司、成都诺迪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西藏诺迪康藏药材开发有限公司、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成都新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配套指南、解释(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国家的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公司目前或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弹性以及管理层改变经营政策的意向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

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短于一年，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进行编制。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在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项目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项目及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后进行编制；合并利润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利润表为基础，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后进行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现金流量表为基础，在抵

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现金流量表的影响后进行编制；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子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及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进行编制。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所述。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长期股权投资）和前段“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处理核算

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一般计入当期损益，但以下 3 种情形除外：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外币报表折算业务。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对于在活跃市场

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处置时将取得价款与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额转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按双方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及摊余成本计算确认利息收入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取得价款与该项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B、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认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7、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1）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说明公司没有明确意图将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 ①持有该金融资产的期限不确定。
- ②发生市场利率变化、流动性需要变化、替代投资机会及其投资收益率变化、融资来源和条件变化、外汇风险变化等情况时，将出售该金融资产。
- ③该金融资产的发行方可以按照明显低于其摊余成本的金额清偿。
- ④其他表明公司没有明确意图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的情况。

（2）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说明公司没有能力将具有固定期限的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 ①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使公司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③其他表明公司没有能力将具有固定期限的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的情况。

8、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以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本公司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坏账确认标准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并按下列标准确认坏账：a.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有确切证据或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时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是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按实际利率折现率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即按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单项金额在 500 万元（含 500 万）以上的非合并范围的应收款项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取得债务人偿债能力信息进行分析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对无法取得债务人偿债能力信息（或取得成本过高）难以进行单项测试的，将这些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依据该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按照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组合后风险特征较大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可添加行		
6 个月以内		
6 个月 (含) 至 1 年	7.75	7.75
1—2 年	14.90	14.90
2—3 年	21.49	21.49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 500 万元以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明显低于该笔应收款可能发生的损失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11. 存货

1、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自制半成品、发出商品、拟开发产品、在建开发产品、已完工开发产品等。

2、存货计价方法和摊销方法

原材料、包装物购进采用实际成本计价, 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结转; 产成品入库、出库采用实际成本计价; 生产成本在完工产品和在产品之间的结转按约当产量法分配。子公司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发出存货按个别计价法结转, 按存货批次实际购入价结转。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性摊销法。

3、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4、房地产业务存货核算方法

(1) 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开发用土地在存货—拟开发产品中核算, 待该项土地开发时再将其账面价值转入开发成本核算。开发用土地所发生的购买成本、征地拆迁补偿费及基础设施费等, 在开发成本中单独核算, 各项目开发用土地的核算, 分别以本项目的地上建筑面积为基数进行平均分摊核算。

(2)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①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其成本由该公共配套设施服务的商品房承担，按面积比例分配计入该商品房成本；公共配套设施的建设如滞后于该商品房建设，在该商品房完工时，对公共配套设施的建设成本进行预提。

②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作为独立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

（3）开发成本的核算方法

开发成本核算是指本公司为开发一定种类和数量的房地产产品所发生的各种生产费用总和。其成本项目包括：

①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归集开发房地产所购买或参与拍卖土地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土地价款、安置费、原有建筑物的拆迁补偿费、契税、拍卖服务费等。

②前期工程费：归集开发前发生的规划、设计、可行性研究以及水文地质勘查、测绘、场地平整等费用。

③基础设施费：归集开发过程中发生的供水、供电、供气、排污、排洪、通讯、照明、绿化、环卫设施、光彩工程以及道路等基础设施费用。

④建筑安装工程费：归集开发过程中按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图施工所发生的各项建筑安装工程费和设备费。（含停车场建设、外装工程、降水等）

⑤配套设施费：归集在开发小区内发生的、可计入土地和房屋开发成本的、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费用，如锅炉房、水塔（箱）、自行车棚、治安消防室、配电房、公厕、幼儿园、学校、娱乐文体设施、会所、居委会、垃圾房等设施支出。

⑥开发间接费用：归集在开发项目现场组织管理开发工程所发生的不能直接确定由某项目负担的费用，月末需按一定标准在各个开发项目间进行分配。包括：工程管理部门的办公费、电话费、交通差旅费、修理费、劳动保护费、折旧费、低值易耗品摊销，周转房摊销、小车费用、管理机构人员的薪酬、以及其他支出等。

开发项目竣工，经有关政府部门验收合格达到交房条件时，计算或预计可售住宅、商铺、写字间及车位等开发产品的总销售收入，并按各开发产品的销售收入占总销售收入的比例将归集的开发成本在各开发产品之间进行分摊，计算出各开发产品实际成本。但尚未决算的，按预计成本计入开发产品，并在决算后按实际成本数与预计成本的差额调整开发产品。

5、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

（2）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3）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组装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

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12. 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五、(5)”所述原则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公允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

(1)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部分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当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应当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③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应当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④公司在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⑤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应当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⑥投资方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⑦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有关规定处理，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详见“五、(9) 金融工具”。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时，若长期投资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则按单项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模式计量，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当公司改变投资性房地产用途，如用于自用，将相关投资性房地产转入其他资产。

14.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A、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B、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并根据具体情况分别确定：

①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②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认；

④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确认。

⑤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固定资产，接受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确认；

⑥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固定资产，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支付的相关税费确认。

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的分类：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按预计的使用年限，以单项折旧率按月计算，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和折旧率、预计残值率分别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年-40 年	5%	4.75%-2.3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2 年	5%	7.92%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6 年	5%	15.83%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年	5%	19%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本单位于期末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如发现存在下列情况，则计算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确定资产是否已经发生减值。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按该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时按单项资产计提，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按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的认定标准：本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合同中已经约定，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固定资产的所有权能够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固定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固定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以上（含 90%）；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5)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良支出及装修支出等内容，其会计处理方法为：

①固定资产日常修理和大修费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②固定资产更新改良支出，当其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价值；同时将被替换资产的账面价值扣除。

③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当其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直线法单独计提折旧。

15.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计价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所建造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进行调整。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对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公司按在建工程期末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均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不确定性的；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情形的。

16. 借款费用

确认原则：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1 年及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需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应当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资本化的停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能够合理估计经济使用年限的，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确认为分期摊销的无形资产，其摊销期限按照不超过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及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摊销，如无前述规定年限，则按照不超过 10 年摊销。

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对公司持有的生物制品一类新药生产专有技术，在达产后的正常生产年度，其摊销金额计入生产成本；在新产品上市初期即未达产期间，其专有技术按单位定额计入生产成本，其应摊销总额与计入生产成本的差额计入管理费用。

3、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单位通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如与同行业比

较、参考历史经验，或聘用相关专家进行论证等），确定无形资产为本单位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本单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如下因素：

- (1)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2)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3)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4)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5) 为维护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6)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
- (7) 与公司持有的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4、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本单位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6、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商标等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均需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其他无形资产，期末进行检查，当存在下述减值迹象时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1) 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本单位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2) 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3) 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4) 其他足以证明实际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则将其一次性转入当期费用。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进行相应处理。将为获取并理解相应技术而进行的有计划调查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一定程度上具备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或将研究成果、其他知识应用于计划或设计，通过公司批准内部立项直至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期间确认为开发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6)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周期在 1 年以上。

18.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辞退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设定受益计划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9.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实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以后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在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长期应收款或其他应收款）至零后，按照合同和协议约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将预计承担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0. 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特点不同，销售收入确认原则也有所不同，具体为：

（1）母公司及康达药业：由于母公司及康达药业生产的产品全部销售给子公司西藏诺迪康医药有限公司，再由西藏诺迪康医药有限公司对外销售，故母公司及康达药业是根据医药公司的通知发货后开票确认销售收入。

（2）其余子公司包括本草堂、医药公司、威光制药和生物制药：销售收入确认的时点为产品已经发出并由客户签收后开票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如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如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予以确认。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房地产出租收入

房地产出租收入按租赁期限，预计租金收入能够流入时，以直线法确认房地产出租收入实现。或有租金于收到的会计期间确认收入实现。

21. 政府补助**(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判断依据：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判断依据：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本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 18 号准则第二章的规定确定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按本公司当年适用的税率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对由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和当年适用的税率予以确认。税率发生变化的，按新的适用税率对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重新调整，调整的差额记入当期递延所得税费用

(2)、公司于报告期末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则将减记的金额转回。其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否转回，根据公司未来期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转回期间因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转回而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来作出判断。

2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当期销项税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计缴	17%、13%、3%
营业税	按营业额的 5%计缴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流转税的 5%、7%计缴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1、增值税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西藏康达药业有限公司、四川诺迪康威光制药有限公司、成都诺迪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适用增值税率为 17%，以当期销项税额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计缴。

控股子公司西藏诺迪康医药有限公司和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经营的中药材按照 13% 计缴增值税，计生用品免征增值税，其余产品适用 17% 的增值税率。

控股子公司西藏诺迪康藏药材开发有限公司系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按 3% 的税率计缴。

2、营业税

公司房屋出租收入及房地产销售收入按收入的 5% 计缴营业税；其他单位占用资金收入营业税按收入的 5% 计缴。

3、城市维护建设税

(1)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西藏诺迪康医药有限公司、西藏康达药业有限公司、西藏诺迪康藏药材开发有限公司、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成都诺迪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成都新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为 7%。

(2) 控股子公司四川诺迪康威光制药有限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为 5%。

4、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1) 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教育费附加均为 3% 。

(2) 地方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地方教育费附加均为 2% 。

5、所得税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西藏诺迪康医药有限公司、西藏康达药业有限公司、西藏诺迪康藏药材开发有限公司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其他子公司适用 2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西藏诺迪康医药有限公司	15%
西藏康达药业有限公司	15%
西藏诺迪康藏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15%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成都诺迪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5%
成都新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25%
四川威光诺迪康制药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公司及子公司西藏诺迪康医药有限公司和西藏康达药业有限公司根据西藏山南地区行政公署“山行发(2010) 28 号”文的规定，享受增值税等流转税及所得税按上缴比例扶持企业再发展的优惠政策，2014 年至今已暂停执行。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藏政（2014）51 号、西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西藏自治区财政厅藏国税发（2014）124 号文件规定，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暂免征收西藏自治区内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73,532.27	2,096,130.55
银行存款	224,226,322.94	233,144,489.47
其他货币资金	38,124,000.00	64,990,824.50
合计	263,723,855.21	300,231,444.52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余额为 38,124,000 元，保证金期限分别为：

期限	保证金金额
三个月	12,474,000.00
六个月	25,650,000.00
合计	38,124,000.00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230,495.59	32,418,330.3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1,230,495.59	32,418,330.3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9,695,878.16	

合计	179,695,878.16
----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6,029,792.31	100	8,002,368.84	5.13	148,027,423.47	132,127,709.09	100	7,442,800.83	5.63	124,684,908.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56,029,792.31	/	8,002,368.84	/	148,027,423.47	132,127,709.09	/	7,442,800.83	/	124,684,908.2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半年以内	121,321,894.26		
半年至一年	24,194,363.91	1,875,063.20	7.75%
1 年以内小计	145,516,258.17	1,875,063.20	
1 至 2 年	3,664,570.32	546,020.98	14.90%
2 至 3 年	1,614,672.22	346,993.06	21.49%
3 年以上	5,234,291.60	5,234,291.60	1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56,029,792.31	8,002,368.8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46,420.9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86,852.8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的汇总金额为 15,235,534.1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76%，明细列示如下：

前五名欠款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金额	款项性质
四川省人民医院	否	5,933,112.01	本草堂销货款
什邡市人民医院	否	2,725,945.48	本草堂销货款
四川粤通医药有限公司	否	2,576,355.80	本草堂销货款
四川永正药业有限公司	否	2,059,946.21	本草堂销货款
四川立生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否	1,940,174.62	本草堂销货款
合计		15,235,534.12	本草堂销货款
占年末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9.76%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0,477,147.40	97.65	33,484,722.06	98.07
1 至 2 年	669,835.73	1.62	561,800.00	1.65
2 至 3 年	217,250.59	0.52	90,000.00	0.26
3 年以上	87,703.25	0.21	7,434.59	0.02
合计	41,451,936.97	100.00	34,143,956.6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的汇总金额为 17,181,936.60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1.45%，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款项性质
四川兴科蓉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5,400,000.00	预付货款
山西亚宝医药经销有限公司	供应商	3,994,045.50	预付货款
广州白云山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供应商	3,371,993.00	预付货款
四川大众医药有限公司	供应商	2,422,036.54	预付货款
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	供应商	1,993,861.56	预付货款
合计		17,181,936.60	

7、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897,282.45	100	2,102,408.24	17.67	9,794,874.21	16,041,286.86	100	2,442,210.30	15.22	13,599,076.5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897,282.45	/	2,102,408.24	/	9,794,874.21	16,041,286.86	/	2,442,210.30	/	13,599,076.5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半年以内	2,910,564.41		
半年至一年	2,162,712.86	167,610.25	7.75%
1 年以内小计	5,073,277.27	167,610.25	
1 至 2 年	4,834,625.59	720,359.21	14.90%
2 至 3 年	987,060.00	212,119.19	21.49%
3 年以上	1,002,319.59	1,002,319.59	1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1,897,282.45	2,102,408.2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36,032.0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5,425,424.56	11,025,757.29
保证金	3,174,212.28	3,382,271.88
员工借款	2,663,835.94	766,536.77
备用金	326,105.47	569,720.92
押金	307,704.20	297,000.00
合计	11,897,282.45	16,041,286.8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达州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借款	2,000,000.00	1-2年	16.81	298,000.00
渠县新太医药有限公司	借款	900,000.00	1-2年	7.56	134,100.00
广安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借款	700,000.00	1-2年	5.88	104,300.00
潍坊中源医药有限公司药品分公司	保证金	700,000.00	1年内	5.88	
张军	借款	556,452.60	1-2年	4.68	82,911.44
合计	/	4,856,452.60	/	40.81	619,311.44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未发生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7).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本期未发生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的说明。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687,845.95	18,586.00	27,669,259.95	26,055,331.45	18,586.00	26,036,745.45
在产品	4,580,727.42		4,580,727.42	49,799,049.17		49,799,049.17
库存商品	139,647,338.93	1,624,386.04	138,022,952.89	144,415,362.64	1,722,479.11	142,692,883.53
周转材料	667,835.56		667,835.56	282,044.32		282,044.32
包装物	3,176,997.06	16,129.41	3,160,867.65	2,783,185.56	16,129.41	2,767,056.15
自制半成品	2,993,173.74	0.00	2,993,173.74	3,985,173.74		3,985,173.74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低值易耗品	308,847.51		308,847.51			0.00
开发成本	78,982,121.49		78,982,121.49	79,919,958.15		79,919,958.15
合计	258,044,887.66	1,659,101.45	256,385,786.21	307,240,105.03	1,757,194.52	305,482,910.51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586.00					18,586.0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722,479.11			98,093.07		1,624,386.04
周转材料						
包装物	16,129.41					16,129.41
合计	1,757,194.52			98,093.07		1,659,101.45

(3) 在建开发成本明细：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西藏药业医药创新园区一期	79,919,958.15	78,982,121.49

①公司在建开发成本系控股子公司成都新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拟对公司所属位于锦江区工业园区的房地产（土地 51577.38 平米、房屋 25932.05 平米）进行二次开发，于 2008 年将该地面的全部土地、房屋建筑物账面成本转入开发成本。由于土地、房屋权属过户及土地属性变更等工作尚未办理完毕，截止到本报告期末尚未正式启动该项目的开发工作。

②期末新江公司开发成本中土地使用权原值 28,875,690.00 元，摊余价值 26,091,483.48 元已用作为银行借款抵押（2014 年 1 月债权人已变更为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的抵押物。

③子公司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截止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库存商品中不低于 8400 万元整箱成品药，已作为重庆银行 1000 万元借款和授信 4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的抵押物，委托四川鑫联金融仓储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监管，抵押监管期限为 2014 年 11 月 28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7 日。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流动资产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系公司在东亚银行成都分行购买的保本理财产品，期限为 35 天（自 2015 年 6 月 29 日起至 8 月 3 日止）。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4,110,903.98		24,110,903.98	24,124,169.64		24,124,169.64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24,110,903.98		24,110,903.98	24,124,169.64		24,124,169.64
合计	24,110,903.98		24,110,903.98	24,124,169.64		24,124,169.64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公允价值	24,110,903.98		24,110,903.9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110,903.98		4,110,903.98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	减少投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资	资		调整		利润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渠县新太医药有限公司										
天府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	9,934,226.31			-776,936.84						9,157,289.47
小计	9,934,226.31			-776,936.84						9,157,289.47
合计	9,934,226.31			-776,936.84						9,157,289.47

其他说明

1、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四川本草药业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7 月投资渠县新太医药有限公司，投资成本 25 万元，投资比例 25%，本期渠县新太医药有限公司经营亏损，净资产为负数，所以按权益法核算账面价值调整至零。

2、本公司于 2011 年与其他投资人共同发起设立天府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成本 1,000.00 万元，投资比例 9.09%，2014 年 12 月天府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在引进新投资者后，公司的持股比例变为 7.98%，由于本公司派出一名董事，对被投资单位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本期按权益法核算确认投资收益-776,936.84 元。

17、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4,896,144.27			64,896,144.2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4,896,144.27			64,896,144.2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1. 期初余额	22,532,846.92			22,532,846.92
2. 本期增加金额	808,481.88			808,481.88
(1) 计提或摊销	808,481.88			808,481.8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3,341,328.80			23,341,328.8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1,554,815.47			41,554,815.47
2. 期初账面价值	42,363,297.35			42,363,297.35

①投资性房地产中原值 5,533.68 万元，净值 3,376.13 万元用于本公司拉萨农业银行借款（2014 年 1 月债权人已变更为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抵押。

②子公司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将其位于达州的房屋原值 955.93 万元，净值 779.35 万元用于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担保的成都银行流动资金授信额为人民币 5,500 万元的部分反担保抵押物，其中贷款 3,000 万元，其余为银行承兑汇票授信。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及其他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8,547,638.45	87,029,126.07	11,075,688.67	186,652,453.19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432,805.80	296,959.77	729,765.57
(1) 购置		432,805.80	296,959.77	729,765.57
(2) 在建工程转入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7,288.00	732,688.00	779,976.00
(1) 处置或报废		47,288.00	732,688.00	779,976.00
4. 期末余额	88,547,638.45	87,414,643.87	10,639,960.44	186,602,242.7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579,203.47	45,803,489.24	7,404,158.89	76,786,851.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448,417.94	3,325,974.32	79,563.25	4,853,955.51
(1) 计提	1,448,417.94	3,325,974.32	79,563.25	4,853,955.51
3. 本期减少金额		44,923.60	341,810.00	386,733.60
(1) 处置或报废		44,923.60	341,810.00	386,733.60
4. 期末余额	25,027,621.41	49,084,539.96	7,141,912.14	81,254,073.5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060,078.42		1,060,078.4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060,078.42		1,060,078.4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3,520,017.04	37,270,025.49	3,498,048.30	104,288,090.83
2. 期初账面价值	64,968,434.98	40,165,558.41	3,671,529.78	108,805,523.17

固定资产中有原值为 3,876.52 万元、净值为 2,007.72 万元的固定资产已用于本公司拉萨农业银行借款（2014 年 1 月债权人已变更为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抵押，其中房屋建筑物原值 3,270.58 万元、净值 1,977.42 万元， 机器设备原值 605.94 万元、净值 30.30 万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12,354,470.54	8,998,125.57	1,060,078.42	2,296,266.55	
其他设备	500,215.35	444,887.54		55,327.81	
合计	12,854,685.89	9,443,013.11	1,060,078.42	2,351,594.36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拉萨厂及康达药业房屋	20,619,439.84	土地权属未确定

西藏诺迪康医药有限公司山南经营部办公楼	493,377.11	政府拆迁工作尚未清算,未办理新房产证
---------------------	------------	--------------------

其他说明:

①上述两项未办妥产权证的房屋及建筑物均是公司生产经营用房,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拉萨厂及子公司康达药业的房屋用于公司诺迪康原药生产及雪山金罗汉涂膜剂的生产,山南经营部办公楼用于医药公司经营办公使用。

②公司拉萨厂及子公司康达药业在 2000 年投入建造,分别在 2004 年和 2005 年投入使用。在投入使用时已将房屋及建筑物全部列入固定资产核算。

1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GMP 工程改造	2,146,999.48		2,146,999.48			
GSP 工程改造	1,624,700.71		1,624,700.71			
合计	3,771,700.19		3,771,700.1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3、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6,513,506.80		78,900,000.00	2,718.45	105,416,225.25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 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6,513,506.80		78,900,000.00	2,718.45	105,416,225.2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290,134.82		78,878,666.44	1,472.25	82,170,273.51
2. 本期增加金额	262,371.46		19,999.98	135.90	282,507.34
(1) 计提	262,371.46		19,999.98	135.9	282,507.3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552,506.28		78,898,666.42	1,608.15	82,452,780.8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961,000.52		1,333.58	1,110.30	22,963,444.40
2. 期初账面价值	23,223,371.98		21,333.56	1,246.20	23,245,951.7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拉萨现代藏药科研生产综合产业园 A 区土地	16,800,000.00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期末无形资产中有原值 432.77 万元,净值 263.49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已用于本公司拉萨农业银行借款(2014 年 1 月债权人已变更为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抵押。

25、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白介素滴眼液	10,486,455.54	50,168.45						10,536,623.99
白介素注射液	6,482,423.00							6,482,423.00
注射用红景天苷原料及冻干粉针制剂	6,148,966.77							6,148,966.77
注射用康普瑞丁磷酸二钠原料及冻干粉针制剂	6,852,209.60							6,852,209.60
合计	29,970,054.91	50,168.45						30,020,223.36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白介素注射液	6,482,423.00			6,482,423.00
注射用红景天苷原料及冻干粉针制剂	6,148,966.77			6,148,966.77
注射用康普瑞丁磷酸二钠原料及冻干粉针制剂	6,852,209.60			6,852,209.60
合计	19,483,599.37			19,483,599.37

公司各项在研项目 2015 年内进展情况如下：

a、“白介素滴眼液”项目进展：需补充临床试验研究后申报新药证书和生产批件，目前正论证临床样品生产车间的建设和临床试验研究方案。

b、“白介素注射液”项目进展：由于该产品国内已有同类品种上市，同时该品种临床用药量较大，公司现有生产条件无法满足需要，已暂停 II 期临床试验，并寻求转让。

c、“注射用红景天苷原料及冻干粉针制剂”项目进展：已完成临床前研究，自 2010 年起至 2012 年处于申报临床批文阶段，至本报告期末暂无新进展。

d、“注射用康普瑞丁磷酸二钠（CA4P）原料及冻干粉针制剂”项目进展：在国内，有两家公司已开展 CA4P 的临床试验研究，目前都还在进行 II 期临床试验。在国外，CA4P 联合治疗卵巢癌在临床上达到了研究的主要终点，但针对未分化甲状腺癌的临床试验结果显示组间生存期差异无统计学意义，且 CA4P+贝伐单抗+化疗治疗 IIIb/IV 期非小细胞肺癌的 II 期随机对照临床试验结果也显示受试者并未从 CA4P 获得生存收益。鉴于 CA4P 临床试验的不确定性，公司暂未向前推进该项目的临床试验研究。

26、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 成的		处置		
西藏康达药业有 限公司	8,876,674.01					8,876,674.01
四川本草堂药业 有限公司	295,892.68					295,892.68
合计	9,172,566.69					9,172,566.69

2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19,177.31	469,611.25	3,248,907.42	630,348.28
预提费用	17,741,050.70	1,596,694.56	18,625,381.97	2,793,807.30
可抵扣亏损	10,426,197.96	938,357.82	10,426,197.96	1,563,929.69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16,251,735.00	2,054,656.15	15,951,735.00	2,762,760.25
合计	48,138,160.97	5,059,319.78	48,252,222.35	7,750,845.5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 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	4,110,903.98	369,981.36	4,124,169.64	618,625.45
合计	4,110,903.98	369,981.36	4,124,169.64	618,625.4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7,267,683.65	28,936,976.02
可抵扣亏损	20,259,677.28	21,552,654.53
合计	47,527,360.93	50,489,630.5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		3,449,336.87	
2016 年	4,047,595.42	4,047,595.42	
2017 年	3,577,413.28	3,577,413.28	
2018 年	3,868,603.54	3,868,603.54	
2019 年	6,609,705.42	6,609,705.42	
2020 年	2,156,359.62		
合计	20,259,677.28	21,552,654.53	/

29、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抵押并担保	64,768,908.40	94,768,908.40
合计	104,768,908.40	134,768,908.40

抵押并担保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担保单位	抵押物名称	抵押物所有权	抵押物原值	抵押并担保借款金额
		归属		
西藏华西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新街 49 号锦贸大厦第 10、13、14、15 层办公用房	本公司	6,801.60 万元	24,298,908.40
	中新街 49 号锦贸大厦第 11、16、18 层办公用房和负 1 层车库	本公司		21,870,000.00
	锦江区琉璃乡麻柳湾村 2、3 组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成都诺迪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887.57 万元	18,600,000.00
	广汉市向阳镇胜利村七社（威光厂区内）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和办公房、厂房及部分机器设备	四川诺迪康威光制药有限公司	3,041.38 万元	
合计				64,768,908.4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64,768,908.40 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64,768,908.40	3.87%、3.60%	2007年到期	
合计	64,768,908.40	/	/	/

2014年1月债权人由拉萨农行已变更为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根据2015年8月11日公司与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签订的《执行和解协议书》,本期支付的诚意金3000万元转为偿还本金。

30、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1、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6,248,000.00	129,981,649.00
合计	76,248,000.00	129,981,649.00

3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11,657,010.57	92,269,039.75
1-2年	122,893.09	1,449,030.12
2-3年	82,354.82	752,713.63
3年以上	2,220,794.57	2,082,280.14
合计	114,083,053.05	96,553,063.6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恒星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	结算期还没结束
合计	1,000,000.00	/

34、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6,721,482.98	79,060,418.71

1-2 年	1,088,604.32	448,983.34
2-3 年	261,814.91	91,777.08
3 年以上	250,551.45	339,882.86
合计	8,322,453.66	79,941,061.99

预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减少 7161.86 万元，下降 89.59%，主要原因系本期子公司医药公司预收账款减少 1959 万元，以及子公司成都厂预收账款减少 5236 万元影响所致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519,235.33	23,754,871.55	24,547,963.82	6,726,143.0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05,994.81	1,744,660.89	61,333.92
三、辞退福利	390,000.00	343,761.82	733,761.82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909,235.33	25,904,628.18	27,026,386.53	6,787,476.9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45,529.28	19,594,285.92	21,493,609.08	2,146,206.12
二、职工福利费		1,736,971.89	1,694,311.89	42,660.00
三、社会保险费		1,509,254.69	906,767.35	602,487.34
其中: 医疗保险费		1,383,785.51	784,351.59	599,433.92
工伤保险费		72,376.57	70,618.09	1,758.48
生育保险费		53,092.61	51,797.67	1,294.94
四、住房公积金		333,056.00	329,364.00	3,69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473,706.05	581,303.05	123,911.50	3,931,097.6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519,235.33	23,754,871.55	24,547,963.82	6,726,143.0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635,493.28	1,578,550.91	56,942.37
2、失业保险费		170,501.53	166,109.98	4,391.55
合计		1,805,994.81	1,744,660.89	61,333.92

36、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358,942.55	4,473,712.41
消费税		
营业税	669,279.09	647,820.42
企业所得税	2,377,339.76	793,452.04
个人所得税	204,519.55	194,72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68,187.86	722,840.11
房产税	2,977,381.95	2,656,039.43
印花税	21,338.30	35,268.30
教育费附加	454,524.38	347,194.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9,951.72	158,398.50
副调基金	49,149.34	43,308.25
土地使用税	209,732.42	
合计	24,320,346.92	10,072,756.17

本期支付的税金增加 952.31 万元，主要是本公司及下属两家子公司因在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9 月 10 日期间开具或申报抵扣的《西藏自治区农副产品收购专用发票》，在使用方面不符合规定，公司通过自查并经山南国税局同意，由本公司及下属两家子公司补缴了税款 335.30 万元及滞纳金。（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7 日、2015 年 2 月 14 日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37、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8,425,993.62	37,118,176.24
合计	38,425,993.62	37,118,176.2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38,319,634.66	涉讼
合计	38,319,634.66	/

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的借款于 2014 年 1 月 8 日整体转让给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简称国资公司），公司本期支付国资公司的诚意金 3000 万元。在本年 8 月 11 日，公司与国资公司签订了《执行和解协议书》，对于公司偿还后所欠国资公司本金及利息，约定于 2016 年 10 月 31 日前与国资公司继续协商并偿还完毕。因此本期内相关的利息尚未支付。

38、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9、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各种暂收保证金、押金	64,153,057.46	45,107,475.43
其他往来款项等	86,204,032.53	63,886,260.70
合计	150,357,089.99	108,993,736.1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本草堂招商保证金	9,350,000.00	在保证期内保证金
王冀平	4,088,542.34	在保证期内保证金
曾好	4,068,887.60	在保证期内保证金
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	4,000,000.00	在保证期内保证金
黄尚峰	3,341,330.00	往来款
合计	24,848,759.94	/

其他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增加 4136.34 万元，增长 37.95%，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收到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总经销诺迪康胶囊保证金 3000 万元影响所致。

40、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1、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流动负债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43、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44、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6、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7、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藏药材种植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	6,000,000.00			6,000,000.00	国投高科技创业公司划拨的藏药材种植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资金
合计	6,000,000.00			6,000,000.00	/

公司有 600 万元藏药材种植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资金分别于 2001 年收到 480 万元，2002 年收到 120 万元。未结转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不属于政府补助性质，而是中央级国家资本金，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简称：国投）为该国家资本金出资人代表，就国家资本金的出资确认或处置的相关事项目前还在协商之中。

48、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9、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302,935.80	300,000.00	191,666.64	20,411,269.16	政府补助项目未验收或摊销完毕
合计	20,302,935.80	300,000.00	191,666.64	20,411,269.1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项目进展情况
国家一类新药重组人脑利钠肽技术产业示范项目	2,250,000.00		187,500.00	2,062,5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已验收通过，从 09 年起，已按十二年期逐年摊销。
农业产业化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等待验收。
中药材基地种植扶持项目	901,200.80			901,200.80	与资产相关	延期执行中，该项目正在开展红景天种植及基地建设。
农业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波棱瓜繁种及栽培）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实施完成，西藏科技厅已完成验收，等待国科委验收。
红景天苷临床前研究项目	1,411,735.00			1,411,735.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正在延期执行中。
哺乳动物细胞高密度发酵关键技术合作研究	3,380,000.00			3,380,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正在执行中。
新版 GMP 技术改造项目	1,260,000.00			1,260,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正在执行中。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正在执行中。
重组人脑利钠肽项目	1,700,000.00			1,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正在执行中。
重组人白细胞介素 1 受体拮抗剂滴眼液科技成果转化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正在执行中。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200,000.00	3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正在验收。
威光厂 GMP 改造补助	100,000.00		4,166.64	95,833.36	与资产相关	从 2015 年 1 月起摊销。
合计	20,302,935.80	300,000.00	191,666.64	20,411,269.16	/	

期末余额 2041 万元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未结转，由于所申请的项目资金，都要经过相关部门验收，故公司为谨慎起见，均需要项目通过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再行结转。

50、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5,589,000.00						145,589,000.00

51、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2、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6,534,975.44			216,534,975.44
其他资本公积	133,516.00			133,516.00
合计	216,668,491.44			216,668,491.44

53、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4、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05,544.19	-13,265.66		-248,644.09	235,378.43		3,740,922.62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05,544.19	-13,265.66		-248,644.09	235,378.43		3,740,922.62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505,544.19	-13,265.66		-248,644.09	235,378.43		3,740,922.6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5、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6、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951,541.66			29,951,541.6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9,951,541.66			29,951,541.6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638,890.52	-170,877.6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638,890.52	-170,877.6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413,789.53	20,537,421.4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279,450.00	8,735,34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773,230.05	11,631,203.77
---------	---------------	---------------

5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10,642,185.32	712,857,220.42	761,671,171.30	609,572,125.41
其他业务	4,853,037.88	887,661.50	1,528,306.34	884,337.95
合计	915,495,223.20	713,744,881.92	763,199,477.64	610,456,463.36

59、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09,788.37	2,849.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37,023.39	1,933,316.52
教育费附加	1,176,650.89	859,021.60
资源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784,430.66	520,770.59
副食品调控基金	65,835.05	24,306.06
投资性房地产房产税	163,375.63	120,637.03
合计	4,837,103.99	3,460,901.09

60、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费用	123,253,422.56	92,892,513.81
职工薪酬	6,856,384.59	5,916,133.49
运输费	6,457,531.08	4,999,568.38
广告及宣传费	1,118,867.04	5,520.00
会议费	755,297.45	57,586.50
差旅费	1,308,848.00	421,815.96
办公费	718,771.50	717,574.63
修理费	71,817.73	69,959.50
业务招待费	432,246.11	189,417.50
财产保险费	50,933.68	47,776.84
其他费用	184,167.66	250,513.78
合计	141,208,287.40	105,568,380.39

其他说明：

61、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122,002.14	6,923,642.71
折旧及资产摊销	3,727,070.36	3,157,524.99
差旅费	862,701.08	1,156,892.90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业务招待费	1,392,214.66	1,075,086.74
研究费用	2,149,967.64	545,195.12
办公费	937,274.48	1,314,954.03
中介机构费、咨询费	1,675,448.07	797,299.49
费用性税金	1,220,707.73	733,908.60
修理费	226,406.26	306,796.50
会议费	287,447.90	111,388.54
租赁费	714,124.45	558,724.20
财产损失	3,477.58	328,354.68
财产保险费	75,601.90	109,480.33
诉讼费	22,272.00	8,490.57
其他费用	502,524.97	132,889.58
合计	22,919,241.22	17,260,628.98

62、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942,401.76	5,140,978.75
减：利息收入	-5,474,030.54	-5,402,841.39
汇兑损失		3,416.33
减：汇兑收益	-1,228.41	
其他	2,727,071.53	1,406,331.16
合计	194,214.34	1,147,884.85

6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10,388.85	1,100,965.78
二、存货跌价损失	-80,899.34	820,573.6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429,489.51	1,921,539.45

6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76,936.84	-850,138.4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4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89,444.44	
合计	712,507.60	-850,138.44

投资收益本期较上期增加 156.2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高新锦泓科技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现金分红款 140 万元，而上期分红款于 2014 年 7 月收到，因实际收到款项的时间不同影响所致。

6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6,597.33	20,546.60	26,597.33
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6,597.33	20,546.60	26,597.3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8,219.94		8,219.94
政府补助	233,543.64	287,500.00	233,543.64
其他	5,400.01	11,767.00	5,400.01
合计	273,760.92	319,813.60	273,760.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及结转	187,500.00	187,500.00	资产相关
中成药技术改造发展资金	4,166.64	100,000.00	资产相关
社保补助金	41,877.00		收益相关

合计	233,543.64	287,500.00	/
----	------------	------------	---

6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486.90	53,826.93	19,486.9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486.90	53,826.93	19,486.9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552,362.00	2,000.00	1,552,362.00
罚款支出	65.34	21,138.78	65.34
固定资产盘亏	11,720.00		11,720.00
其他	440.77	18,407.06	440.77
合计	1,584,075.01	95,372.77	1,584,075.01

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期增加 148.8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因尼泊尔地区地震对外捐赠药品及现金共计 155 万元影响所致。

6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877,562.33	3,975,636.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91,525.74	119,764.42
合计	7,569,088.07	4,095,400.9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1,564,198.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01,589.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01,973.3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6,0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91,525.74
所得税费用	7,569,088.06

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347.37 万元，增长 84.82%，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利润增加；二是本期公司及子公司医药公司和康达公司所得税费用执行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藏政（2014）51 号、西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西藏自治区财政厅藏国税发（2014）124 号文件规定，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暂免征收西藏自治区内企业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本期享受税收优惠后税率的变化，影响递延所得税增加。

6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13,265.66	-38,813.84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248,644.09	-5,822.07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35,378.43	-32,991.77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235,378.43	-32,991.77

7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4,928,030.54	5,402,841.39
代扣款项	721,341.84	399,225.10
收到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诺迪康胶囊总经销保证金	30,000,000.00	
收到的暂收款	11,750,830.31	7,785,816.66
合计	47,400,202.69	13,587,883.1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中非为职工、税费类现金支付	140,617,967.14	101,404,375.99
银行手续费等	2,727,071.53	1,406,331.16
营业外支出罚款、货币捐赠及其他	552,290.77	39,545.84
支付的其他暂付款项	9,820,532.77	57,731,108.64
合计	153,717,862.21	160,581,361.63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的保本结构性理财产品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单位及个人往来借款	12,840,000.00	
收回的6个月票据保证金	7,495,695.23	22,010,601.50
合计	20,335,695.23	22,010,601.5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应付款中归还的借入款项		8,315,495.45
合计		8,315,495.45

7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995,110.26	18,662,580.9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29,489.51	1,921,539.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16,680.99	4,470,090.76
无形资产摊销	282,507.34	5,787,229.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754.83	35,280.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364.4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941,173.35	5,144,395.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2,507.60	850,138.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91,525.74	-44,238.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8,644.0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178,023.64	-48,677,771.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693,618.18	-93,540,774.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864,748.30	-50,616,859.5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19,602.23	-156,008,389.7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8,073,855.21	268,790,135.6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67,083,268.52	421,625,046.7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09,413.31	-152,834,911.0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38,073,855.21	267,083,268.52
其中: 库存现金	1,373,532.27	2,096,130.55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4,226,322.94	233,144,489.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474,000.00	31,842,648.5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073,855.21	267,083,268.5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8,124,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110,091,483.46	设立抵押
固定资产	20,077,172.96	设立抵押
无形资产	2,634,879.78	设立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41,554,824.46	设立抵押
合计	212,482,360.66	/

73、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4、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诺迪康威光制药有限公司	四川广汉	四川广汉	生产销售药品	95	5	设立
成都诺迪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生产销售药品	95	5	设立
西藏诺迪康藏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西藏拉萨	西藏拉萨	药材种植、经营	62		设立
西藏诺迪康医药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西藏山南	藏药材、藏成药、中药材等经营	95		设立
成都新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房地产开发		100	设立
西藏康达药业有限公司	西藏拉萨	西藏拉萨	生产销售药品	90	10	购买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成都金牛区	成都金牛区	药品批发	51		购买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西藏诺迪康藏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38	-240,482.49		-3,184,784.75
西藏诺迪康医药有限公司	5	-242,204.07		47,537.87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49	64,007.30		12,548,614.4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西藏诺迪康藏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6.93	502.58	509.51	1,347.61		1,347.61	9.74	529.08	538.82	1,313.64		1,313.64
西藏诺迪康医药有限公司	10,335.05	645.66	10,980.71	10,885.64		10,885.64	17,482.5	692.64	18,175.14	17,595.66		17,595.66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35,199.04	1,008.02	36,207.06	33,646.11		33,646.11	36,202.34	1,025.69	37,228.03	34,680.16		34,680.1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西藏诺迪康藏	5.49	-63.28		-2.97	53.53	-55.79		1.76

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西藏诺迪康医药有限公司	19,110.79	-484.41		-5,652.97	14,755.69	99.46		-2,327.93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67,044.24	13.06		-3,119.75	59,312.38	-349.5		-4,535.11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渠县新太医药有限公司	四川渠县	四川渠县	药品批发	25		权益法
天府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商品交易及服务	7.98		权益法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于 2011 年与其他投资人共同发起设立天府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成本 1000 万元，期末投资比例 7.98%，由于本公司派出一名董事，对被投资单位有重大影响。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渠县新太医药有限公司	天府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	渠县新太医药有限公司	天府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1,010,012.53	142,433,118.48	23,563,467.33	160,294,303.23
非流动资产	1,836,009.18	10,374,019.68	1,851,489.18	10,150,134.62
资产合计	22,846,021.71	152,807,138.16	25,414,956.51	170,444,437.85
流动负债	23,106,202.44	17,244,192.21	25,250,933.49	29,297,561.3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3,106,202.44	17,244,192.21	25,250,933.49	29,297,561.33
少数股东权益		20,822,427.46		16,670,307.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60,180.73	114,740,518.49	-335,976.98	124,476,569.1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5,045.18	9,157,289.47	-83,994.25	9,934,226.31
调整事项			-260,754.99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60,754.99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157,289.47		9,934,226.3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9,763,396.82	3,025,766.04	18,510,050.59	3,536,874.83
净利润	-424,203.75	-10,983,930.57	-443,237.10	-10,153,834.2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24,203.75	-10,983,930.57	-443,237.10	-10,153,834.2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110,903.98			24,110,903.98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24,110,903.98			24,110,903.98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4,110,903.98			24,110,903.98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公司持有的对成都高新锦泓科技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该公司无具有增值潜力的长期资产，未来现金流也无法计算，所以公允价值按照该公司的净资产确认。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康哲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深圳	医药产品的研究、技术开发、咨询	1,000 万元	20.44	20.44
西藏华西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拉萨	药品研发及成果转化	5,000 万元	21.62	21.6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2014 年 10 月 29 日之前，公司股东北京新凤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凤凰城）持有本公司 18.52% 的股权，西藏华西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药业）持有本公司 21.62% 的股权。该两股东共同对本公司实施控制，单一股东无实质控制权。

2014 年 10 月 29 日，新凤凰城将其持有本公司股权中的 13.737% 转让给深圳市康哲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哲医药）；西藏通盈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09% 的股权转让给康哲医药；天津通盛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14% 的股权转让给康哲医药。本次权益变动前，康哲医药持有本公司 2.467% 的股权，康哲医药与一致行动人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深圳康哲”）、天津康哲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天津康哲”）合计持有本公司 8.641% 的股权。本次权益变动后，康哲医药持有本公司 20.437% 的股权，康哲医药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 26.611% 的股权，康哲医药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华西药业持有本公司 21.62% 的股权，成为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康哲医药与华西药业两股东共同对本公司实施控制，单一股东无实质控制权。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子公司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	表决 权比 例(%)	组织机构代 码
西藏康达药业 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制	拉萨市北京 路 93 号	杨春燕	生物系列制品、药 品生产与销售	300	100	100	71091383-2
四川诺迪康威 光制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制	广汉市向阳 镇	陈曦	生产销售药品	2,000	100	100	62088036-0
成都诺迪康生 物制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制	成都市	郭远东	生产销售药品	8,000	100	100	72537225-8
西藏诺迪康藏 药材开发有限 公司	有限责任 制	拉萨市北京 路 93 号	杨春燕	药材种植、经营	1,000	62	62	71091800-0
西藏诺迪康医 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制	西藏自治区 山南泽当白 日街 6 号	郭远东	藏药材、藏成药、 中药材等经营	4,400	95	95	71091121-2
四川本草堂药 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制	成都市金牛 区洞子口乡 古柏村	彭勐	中成药、中药材及 医疗器械等的国内 销售及批发	3,000	51	51	76507289-0
成都新江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制	成都市	彭勐	房地产开发	2,000	100	100	66759353-7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被投资单位 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 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 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
渠县新太医 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渠县	廖中标	药品批发	100 万元	25	25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天府商品交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成都	刘昂生	商品交易及服务	12530 万元	7.98	7.98
------------	--------	------	-----	---------	----------	------	------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净利润		
渠县新太医药有限公司	22,846,021.71	23,106,202.44	-260,180.73	9,763,396.82	-424,203.75	联营企业	75232374-2
天府商品交易有限公司	152,807,138.16	17,244,192.21	135,562,945.95	3,025,766.04	-10,983,930.57	联营企业	58261111-8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常德康哲医药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四川恒星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其他
王达均	其他
罗升联	其他
秦林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常德康哲医药有限公司	药品推广	95,622,793.12	56,745,89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	148,650,427.00	17,961,538.46
常德康哲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		67,508,547.01
渠县新太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	2,145,744.25	3,182,855.1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84.10	150.91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渠县新太医药有限公司	900,000.00	134,100.00	2,900,000.00	69,75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四川恒星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预收款项	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	3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常德康哲医药有限公司	6,860,690.46	2,899,383.28
其他应付款	西藏华西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704,571.00
其他应付款	王达均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罗升联	1,200,000.00	1,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秦林	2,500,000.00	1,000,000.00

7、 关联方承诺

根据深圳市康哲药业有限公司 2014 年 5 月 8 日与本公司签订的《新活素独家代理总经销协议》和 2015 年 2 月 2 日签订的《诺迪康独家代理总经销协议》，承诺在协议约定期内，当某个年度实际采购量加上上上年度超额量后仍小于当年度任务量的约定比例时，按合同约定向本公司支付相应的差额补偿金。（详见公司 2015 年 1 月 15 日、2015 年 1 月 22 日、2015 年 2 月 3 日、2015 年 3 月 26 日发布《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本期关联方已完成当期任务，不存在补偿事项。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我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康昂东路支行借款纠纷一案，申请执行人已变更为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双方已于2015年3月24日签署了《关于国资公司与西藏药业协商处理债权债务事宜的备忘录》。本公司已按照约定支付了国资公司3000万元诚意金，国资公司亦致函西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执行局，暂缓启动相关查封资产的拍卖程序。2015年7月21日，本公司收到了西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2014）藏法执裁字第1-2号《执行裁定书》和第1-3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如下：冻结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自治区分行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拉萨市康昂东路支行的存款账户，冻结金额分别为6000万元，冻结期限为一年。

2015年8月11日公司与国资公司签订《执行和解协议书》，由本公司偿还国资公司本金2000万元（2015年3月28日公司支付的诚意金3000万元已转为本金偿还），本公司及国资公司共同向西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执行局申请终结本案的本次执行。双方约定，在2016年10月31日前继续协商并偿还完毕。公司按协议约定已于8月11日偿还本金2000万元。

3、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合并范围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性质进行报告分部区分，分为自有产品生产与销售及商业批发业。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自有产品生产与销售	商业批发业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244,477,134.17	666,987,207.13	822,155.98	910,642,185.32
主营业务成本	64,654,013.26	649,025,363.14	822,155.98	712,857,220.42
资产总额	645,158,567.25	362,070,559.25	26,000,000.04	981,229,126.46
负债总额	239,633,431.15	336,461,142.03	26,000,000.04	550,094,573.14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5,978.90	100.00			335,978.90	252,735.10	100			252,735.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35,978.90	/		/	335,978.90	252,735.10	/		/	252,735.1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半年以内	335,978.90		
半年至一年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1 年以内小计	335,978.9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35,978.9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的汇总金额为 322,301.1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5.93%，无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7,806,766.00	100	225,751.71	0.11	197,581,014.29	237,359,509.23	100	191,535.31	0.08	237,167,973.9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97,806,766.00	/	225,751.71	/	197,581,014.29	237,359,509.23	/	191,535.31	/	237,167,973.9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半年以内	197,126,946.30		
半年至一年	360,052.70	27,904.08	7.75%
1 年以内小计	197,486,999.00	27,904.08	
1 至 2 年	143,266.00	21,346.63	14.9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176,501.00	176,501.00	1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97,806,766.00	225,751.7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4,216.4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欠款	196,963,930.10	236,548,628.03
暂付款	455,177.21	408,417.14
员工借款	387,658.69	402,464.06
合计	197,806,766.00	237,359,509.2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西藏诺迪康医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52,144,212.25	26.36	
西藏康达药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32,282,803.18	16.32	
成都诺迪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48,336,496.63	24.44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000,000.04	13.14	
四川诺迪康威光制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24,878,154.59	12.58	
合计	/	183,641,666.69	92.84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45,765,541.34		245,765,541.34	245,765,541.34		245,765,541.3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9,157,289.47		9,157,289.47	9,934,226.31		9,934,226.31
合计	254,922,830.81		254,922,830.81	255,699,767.65		255,699,767.6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诺迪康威光制药有限公司	32,335,705.88			32,335,705.88		
西藏康达药业有限公司	22,931,989.32			22,931,989.32		
西藏诺迪康藏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6,200,000.00			6,200,000.00		
西藏诺迪康医药有限公司	41,800,000.00			41,800,000.00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成都诺迪康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27,197,846.14			127,197,846.14		
合计	245,765,541.34			245,765,541.3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天府商品交易所有限公司	9,934,226.31			-776,936.84						9,157,289.47	
小计	9,934,226.31			-776,936.84						9,157,289.47	
合计	9,934,226.31			-776,936.84						9,157,289.4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787,639.45	9,071,748.59	40,614,731.05	11,736,945.50
其他业务	1,335,983.65	657,126.36	1,005,308.60	657,126.36

合计	51,123,623.10	9,728,874.95	41,620,039.65	12,394,071.86
----	---------------	--------------	---------------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76,936.84	-739,329.1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89,444.44	
合计	712,507.60	-739,329.16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09.5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3,543.6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		

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39,248.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00,000.00	
所得税影响额	139,039.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256.92	
合计	217,468.96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1	0.168	0.1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6	0.166	0.16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上述文件放置地：公司董秘办。

董事长：陈达彬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 年 8 月 13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